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预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化股份”、“上市公司”或“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2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6】第 71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与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积极准备答复工作，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文件进行了补充和完善，并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重组预案》）进行了相应的修订。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1、在修订后的《重组预案》“第五章 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之“五、主营业务发展概况”之“（二）辅业资产及业务剥离情况”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为筹划本次重组将辅业资产及相关业务剥离的过程及合规性说明。

2、在修订后的《重组预案》“第六章 标的资产预估作价及定价公允性”之“五、业绩承诺及补偿”之“5、业绩补偿安排的合规性”补充披露了本次重组业绩承诺和补偿安排的合规性说明。

3、在修订后的《重组预案》“第五章 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之“十三、新华化工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的情况”之“（一）业务资质与许可”之“2、《装备承制单位注册证书》过期情况说明”补充披露了《装备承制单位注册证书》过期及办理情况的说明。

4、在修订后的《重组预案》“重大风险提示”和“第十章 本次交易涉及的报批事项及风险提示”之“二、本次交易的相关风险”之“（二）标的资产的经营风险与市场风险”中补充披露“标的公司暂时无法取得相关资质证书的风险”。

5、在修订后的《重组预案》“第十章 本次交易涉及的报批事项及风险提示”之“二、本次交易的相关风险”之“(二) 标的资产的经营风险与市场风险”之“1、标的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技术失密的风险”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为保持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6、在修订后的《重组预案》“第五章 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之“五、主营业务发展概况”补充披露新华化工的主要经营模式。

特此公告。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三十日